

广州市增城区大封门水库扩容工程 环响评价公众参与情况说明

广州市增城区大封门水库管理所

二〇二四年一月

目录

1 概况	- 1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信息	- 2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2 -
2.2 公开方式	- 2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5 -
3.1 公示内容机时限	- 5 -
3.2 公示方式	- 6 -
3.3 查阅情况	- 7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7 -
4 其他公众参与	- 13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14 -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 14 -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 14 -
5.3 公众建议未采纳情况	- 14 -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 15 -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15 -
6.2 公开发方式	- 15 -
7 其他（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 17 -
8 诚信承诺	- 18 -
9 附件	- 19 -

1 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过程中，建设单位应当依照规定，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建设单位可以采取以下一种或者多种方式发布信息公告：

- ①通过网络平台公开；
- ②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
- ③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

依照上述信息发布要求，结合本项目自身特点及项目周围的环境情况，本次公众参与采用网络发布公示信息、登报公示、现场张贴公告等形式，开展公众参与调查。

目前，本项目的公众参与进行了两个阶段的公示：

（1）第一阶段：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时间为2021年11月8日。建设单位确定评价单位并签订委托书后7天内，在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布了《广州市增城区大封门水库扩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首次公示》（网址：http://www.zc.gov.cn/zx/tzgg/qswj/content/post_7888750.html）。公示内容主要项目的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和编制单位的名称、联系方式等，向广大公众征求意见。

（2）第二阶段：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间为2023年4月6日~2023年4月21日（不少于10个工作日），在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布了《广州市增城区大封门水库扩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公示》（网址：http://www.zc.gov.cn/zx/tzgg/qswj/content/post_8908357.html）；同时在项目所在地周边的居民集中区和项目现场公告，并于2023年4月20日、21日在《羊城晚报》上登报公示。

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分别在环评信息公告上公布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获取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获取方式、突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包括通信地址，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等，并设专人负责受理公众意见反馈。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信息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于 2021 年 11 月 8 日在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布了《广州市增城区大封门水库扩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首次公示》（网址：http://www.zc.gov.cn/zx/tzgg/qswj/content/post_7888750.html），主要内容如图 2.1-1 所示。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项目网络公示主要在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站，如图 2.2-1 所示。

2.2.2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在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为建设单位所在广州市增城区对外服务网站，公众可以方便地对本项目公开信息进行浏览及提出意见。

2.2.3 公众意见情况

没有收到公众意见。

广州市增城区大封门水库扩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首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等相关文件规定，现将广州市增城区大封门水库扩容工程的基本信息向公众公开，欢迎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提出宝贵意见。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大封门水库扩容工程

建设项目地点：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

建设内容概要：大封门水库位于增城区派潭镇北部，拦截派潭河上游来水，集雨面积 25.8km²，于 1969 年 12 月动工兴建，1982 年 10 月竣工。现状库区建有一座主坝，为浆砌石拱坝，最大坝高 50.18m；一座副坝，为土坝，一条引水隧洞，总库容 695 万 m³，是一宗以发电为主的兼有防洪效益的小（1）型水库。主体工程为主坝、副坝及引水隧洞等。2001 年对水库进行除险加固，全面灌浆加固主坝，拆除重建左侧坝肩挡土墙，延长左坝肩浆砌石体和挡土墙。库区及周边植被覆盖良好，库区管理部门已采取措施对生活污水和垃圾进行处理。目前水库基本无生态基流下泄。

扩容后，大封门水库是以供水、防洪为主，兼顾生态、灌溉、发电等功能的综合性水利枢纽工程，水库总库容为 2460 万 m³。依据《防洪标准》（GB 50201-2014）、《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 252-2017），大封门水库工程等级为Ⅲ等，规模为中型水库。其主要建筑物为 3 级建筑物，次要建筑物级别为 4 级，临时性水工建筑物级别为 4 级（围堰高度≥15m）。大坝等建筑物按 100 年一遇洪水设计，1000 年一遇洪水校核（推荐重力坝方案）。扩容后，可将派潭河干流防洪标准提高到 5 年一遇，可灌溉 12800 亩农田，可提供白水寨水厂 5.00 万 m³/d 生产、生活供水，提供正果水厂 26.4 万 m³备用水量，每年向下游提供生态水量约 439 万 m³。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建设管理所

地址：广州市增城区园圃路 4 号

联系人：丁工 联系电话：020-82639332 邮箱：swjsgls@gz.gov.cn

三、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和联系方式

编制单位名称：广州国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工业大道中 270 号橡胶研究所 710 室

联系人：谢工、李工 联系电话：020-85516412 邮箱：xieyt712@gzghep.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环境影响公众参与意见表见附件。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欢迎公众下载填写公众意见表并公示期限内通过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反馈给项目建设单位或编制单位。

公众意见表内容主要包括填写日期、公众意见、公众信息等内容，请您务必真实完整填写，以便将情况反馈与您。您的个人（或团体）信息未经允许不会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建设管理所

2021 年 11 月 8 日

图 2.1-1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首次公示内容图

图 2.2-1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首次公示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机时限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内容基本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通过网络平台、报纸、居民集中区张贴公告等方式进行了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公示时限为 2023 年 4 月 6 日~2023 年 4 月 21 日（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征求意见稿公示的内容如下：

广州市增城区大封门水库扩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有关规定，需开展广州市增城区大封门水库扩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本次为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信息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请登录链接：链接：<https://pan.baidu.com/s/15jr3UtXCTtD6YUEBTakhYw> 提取码:6v9w；纸质报告书可以采取电话、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联系索取。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包括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本公示提供的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给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建设管理所

单位地址：广州市增城区园甫路 4 号

联系人：丁工 电话：020-82639332 邮箱：swjsgls@gz.gov.cn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可在公告发布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

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建设管理所

2023 年 4 月 6 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公示时间：2023 年 4 月 6 日~2023 年 4 月 21 日（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在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布了《广州市增城区大封门水库扩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公示》（网址：http://www.zc.gov.cn/zx/tzgg/qswj/content/post_8908357.html），如图 3.2-1 所示。

3.2.2 报纸

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和 4 月 21 日在《羊城晚报》上登报进行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前后共在报纸上公开 2 次，如图 3.2-3~图 3.2-4 所示。

3.2.3 现场张贴

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在被阴村及项目现场张贴公告进行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公示时限为 2023 年 4 月 6 日~2023 年 4 月 21 日（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现场照片详见图 3.2-5。

3.2.4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1）网站公示载体符合性分析

在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为建设单位所在广州市增城区对外服务网站，公众可以方便地对本项目公开信息进行浏览及提出意见。

（2）报纸公示符合性载体分析

《羊城晚报》珠三角地区均有发布，在广州市以及增城区地区可查询。通过《羊城晚报》对项目征求意见稿的登报公示，可以更快更广地将项目信息传播给群众，更加广泛地听取采纳群众意见。

（3）张贴公示区域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次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张贴在项目现场以及背阴村。上述地点为项目现场以及周边主要居民区，将公示张贴在周边居民区宣传栏，可以让群众更加方便地对公示进行阅读。

3.2.5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没有收到公众意见。

3.3 查阅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查阅地点设置在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建设管理所内，目前暂无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的意见。



图 3.2-1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征求意见稿公示图

2023年4月20日/

双杀切尔西 安切洛蒂成竹在胸

双永勿尔西, 文勿尔西, 成行在胸

大慈大悲的觀世音菩薩，
我們常說：「觀世音菩薩，
救苦救難，救世菩薩。」
我們常說：「觀世音菩薩，
救苦救難，救世菩薩。」
我們常說：「觀世音菩薩，
救苦救難，救世菩薩。」

二種型(右)と4型(左)の首飾装束

他们首先对“左”的路线进行了深刻的批判，认为“左”的路线是“右”的路线的变种，是“右”的路线的翻版。他们指出，在“左”的路线下，中国革命将陷入绝境，中国工人阶级将失去领导权，中国革命将失败。他们呼吁工人阶级团结起来，反对“左”的路线，支持“右”的路线，争取中国革命的胜利。

全日制的，也有半日制的。有的
 是小学、初中、高中、大学，其
 程度、知识、课程、教材、教
 学、训练、考核、评价、毕业、
 等等，都有明确的、具体的、
 完整的、系统的、科学的、合
 理的规定。有的则是非正规的、
 非系统的、非科学的、非合理

的。在“文革”期间，由于“左”的干扰，许多干部、知识分子、文艺工作者受到不公正的对待，甚至被错误地批判、斗争。但是，广大干部、知识分子、文艺工作者在逆境中，仍然坚持了党的文艺方针，坚持了社会主义文艺方向，为繁荣社会主义文艺事业作出了贡献。

开发时间: 2022年4月19日

收入来源		支出用途	
1. 营业收入	2. 营业成本	3. 营业税金及附加	4. 销售费用
5. 管理费用	6. 财务费用	7. 资产减值损失	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 投资收益	10. 营业外收入	11. 营业外支出	12. 所得税费用
13. 其他收益	14. 其他综合收益	15. 其他权益变动	16. 其他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

1. 姓名: 王明 (Wang Ming)
 2. 性别: 男 (Male)
 3. 出生日期: 1990-01-01
 4. 身份证号: 110101199001010001
 5. 联系电话: 13800138000
 6. 电子邮箱: wangming@example.com
 7.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123号
 8. 职业: 软件工程师
 9. 教育背景: 清华大学计算机系本科毕业
 10. 工作经历: 曾在ABC科技有限公司工作3年
 11. 兴趣爱好: 阅读、跑步、摄影
 12. 自我评价: 性格开朗, 责任心强, 善于团队合作

年4月20日)

图 3.2-3 《羊城晚报》公示 (2023 年 4 月 20 日)



背阴村公示



项目现场公示

图 3.2-5 现场张贴图

4 其他公众参与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要求，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本项目自 2023 年 4 月 6 日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起，至今未收到公众以任何形式提出的意见，不属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规定的“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因此无需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本项目的“首期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示”阶段，建设单位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建设单位在两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5.3 公众建议未采纳情况

建设单位在两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在广州国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官网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6.2 公开发布方式

6.2.1 网络

(1) 广州国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网络公开，截图如 6.2-1 所示。

6.2.2 其他

无。



图 6.2-1 报批前信息公示截图

7 其他（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于广州市增城区大封门水库管理所。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广州市增城区大封门水库扩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广州市增城区大封门水库扩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广州市增城区大封门水库管理所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广州市增城区大封门水库管理所

承诺时间：2024年01月15日



9 附件

无，公众提交的意见表不纳入附件。